

2026 年度山东大学学生宿舍及智慧消防系
统维保项目

电子参考招标文件

(服务类)

招标编号：SDJDGD20250394-G005/SDDX-SDLC-CKGK-2025008

采 购 人：山东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 录

诚信廉政承诺书	1
第一章 参考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一、说明	10
二、电子参考招标文件	10
三、电子投标文件编写	11
四、电子投标文件提交	16
五、开标与评标	16
六、授予合同	22
七、相关费用	23
八、保密和披露	23
九、解释权	23
十、其他	23
第三章 评分办法	24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27
第五章 合同格式	39

第六章 附 件	45
附件一：投标函	45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7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	49
附件四：报价明细表（如果有）	50
附件五：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51
附件六：服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52
附件七：服务人员配置	56
附件八：业绩一览表（如果有）	58
附件九：单个校区消防设施、设备自备件清单及价格表	59
附件十：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60
格式 1：供应商资信证明文件	60
格式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1
格式 3：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62
格式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3
附件十：电子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64

诚信廉政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诚信原则，共同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本单位在参与招投标过程中特作以下承诺：

1. 严格遵守国家及山东大学招投标管理规定，保证在招投标活动中无任何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2. 不以各种名目向采购人、工作人员及其相关人员请客、送礼、赠送有价证券、提供回扣和行贿等。
3. 不以不正当手段向采购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照顾。
4. 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况。
5. 在确定中标人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顾，不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进行谈判。
6. 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7. 中标后，不向采购人及工作人员赠送感谢费、好处费等。
8. 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及手段进行违规、违纪、违法活动。
9.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10. 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11. 主动接受、配合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中心及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

承诺单位（盖电子公章）：

法人代表（签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签章后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第一章 参考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6 年度山东大学学生宿舍及智慧消防系统维保项目参考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山东大学采购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账号密码登录“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http://www.cgw.sdu.edu.cn>)获取电子参考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从“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招标编号: SDJDGD20250394-G005/SDDX-SDLC-CKGK-2025008

项目名称: 2026 年度山东大学学生宿舍及智慧消防系统维保项目

预算金额: 人民币 46.65 万元

最高限价: A 包: 30.57 万元; B 包: 16.08 万元。

采购需求: 本项目为山东大学中心校区、趵突泉校区、千佛山校区、洪家楼校区四校区全部学生宿舍楼宇消防系统、四校区部分楼宇配置的智慧消防系统(采用物联网技术的无线烟感、水压监测等智慧消防设施及软件平台)维保项目,以确保相关消防设施正常运行,保障校园消防安全,具体内容详见电子参考招标文件。

标段划分: 划分为 2 包

A 包: 中心校区、洪家楼校区学生宿舍及智慧消防系统维保, 预算 30.57 万元;

B 包: 趵突泉校区、千佛山校区学生宿舍及智慧消防系统维保, 预算 16.08 万元;

本项目 2 个标段兼投不兼中, 评标顺序为: A 包、B 包,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顺序确定, A 包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不再参与 B 包评审。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 2026 年 1 月 16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必须满足应急管理部《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从业条件》的要求，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上备案并提供备案截图，服务类型须包含“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等相关内容。

三、获取电子参考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12月15日至2025年12月17日（提供期限自本参考公开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山东大学采购网（<http://www.cgw.sdu.edu.cn>），在对应参考公开招标公告中下载电子参考招标文件；

方式：本项目采用电子标。潜在供应商需登录山东大学采购网（<http://www.cgw.sdu.edu.cn>）进行预注册，完成预注册后，在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线进行招标项目信息填报，审核成功后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电子参考招标文件工本费：0元/本；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获取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成功不代表资格后审的通过。

四、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12月23日 09:00（北京时间）；

地点：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使用CA数字证书通过“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在“信用中国”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的投标；

3、本采购项目的变更、修改、答疑、澄清、补遗内容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发布。潜在供应商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4、本项目采用电子标。潜在供应商必须按相关程序办理数字证书（CA用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及加密，需尽早办理以免影响使用）和安装投标文件工具后方可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详细操作说明见山东大学采购网-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5、潜在供应商在使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前，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如果通过操作手册仍不能解决的问题，可向系统技术支持咨询，技术咨询电话：400-808-5975 转 2；

6、供应商必须整包，不可分拆投标报价。

七、对本次参考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山东大学

地址：山东大学中心校区明德楼

联系方式：0531-8836556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经十东路 10567 号成城大厦 A 座

联系方式：0531-8319632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祥龙、刘嘉华

电话：0531-83196323、1859527127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正文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前附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说明	
1	项目名称：2026 年度山东大学学生宿舍及智慧消防系统维保项目 招标编号：SDJDGD20250394-G005/SDDX-SDLC-CKGK-2025008
2	项目编号：SDJDGD20250394-G005
3	采 购 人：山东大学 联系方式：0531-88365560
4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王祥龙、刘嘉华 联系电话：0531-83196323、18595271270 邮 箱：lc83191789@126.com
5	资金来源：已落实
6	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本参考招标公告资格要求 注：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当天按参考招标公告指定的网站，查询供应商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是否被列入失信单位名单，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在评标过程中资格审查时，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在本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 采购代理机构对于查询到的供应商失信行为事由、处理机关名称及处理日期、处理有效期间等，以屏幕截图的方式保存。 2)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未通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和修改	
7	提交疑问时间：2025 年 12 月 18 日 18:00 前 提交疑问方式：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提交疑问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

序号	内 容
	<p>代理和采购人提出，并将需要澄清的问题以 Word 版的文本，给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发电子邮件（lc83191789@126.com），并电话通知。采购代理将以答疑文件的方式予以解答。</p> <p>潜在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问的，视为无需要澄清的问题，逾期任何问题不作答复。</p>
8	<p>领取答疑、澄清和修改文件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p> <p>领取方式：本采购项目的变更、修改、答疑、澄清、补遗内容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发布。潜在供应商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p>
电子投标文件	
9	“电子投标文件组成”详见“供应商须知”第 9 条。
10	“投标报价”详见“供应商须知”第 10 条。
11	<p>电子签章：根据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规定的地方进行电子签章。</p> <p>具体操作详见：山东大学采购网(http://www.cgw.sdu.edu.cn)-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p>
12	<p>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上传时，供应商通过“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p>
投标保证金及投标有效期	
13	<p>投标保证金金额： /；</p> <p>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 /。</p>
14	<p>投标有效期：自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u>120</u> 日历天</p>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p>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间： 2025 年 12 月 23 日 08:30--09:00（北京时间）；</p> <p>★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12 月 23 日 09:00（北京时间）。</p> <p>电子投标文件提交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通过“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
开标及评标	

序号	内 容
16	<p>开标时间：同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p> <p>地 点：山东大学中心校区明德楼 C 座 806 会议室。</p>
17	<p>需要核验的证明材料原件： /</p>
18	<p>评标委员会组成：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 3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p>
19	<p>评标方法：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第三章“评分办法”进行打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各供应商进行排序，提出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p>
<p>授 予 合 同</p>	
20	<p>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p>
<p>相关费用</p>	
21	<p>中标服务费：中标人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2003]857 号文、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的“服务类”收费标准下浮 40% 后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最低按 2000 元记取。</p>
<p>其他</p>	
22	<p>服务期限：2026 年 1 月 16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p>
23	<p>付款方式：合同签定后按季度付款，一般在每个季度后一个月内付款 25%。如根据《山东大学党委保卫部消防维保工作质量监督管理规定（试行）》有关规定，对维保中出现的问题应予以处罚时，则在季度服务费中扣除相应的款项后付款。</p>
24	<p>履约保证金金额： /</p> <p>履约保证金形式： /</p>
25	<p>本次采购为电子标，供应商通过互联网登录“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使用系统运营商提供的视频软件参加开标会议。开标会议后供应商应保持通讯正常，并系统在线，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要求供应商进行澄清、答疑说明或补正。</p>

序号	内 容						
26	<p>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46.65 万元人民币。</p> <p>最高限价：A 包：30.57 万元；B 包：16.08 万元。</p> <p>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公布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关于投标报价详细要求见投标须知正文 10.1 条。</p>						
27	其他条款：/						
28	<p>本电子参考招标文件中标注有“★”号条款的，是关键的实质性条款，未响应应该实质性条款的，按无效投标处理。</p>						
29	<p>踏勘现场：自行踏勘</p> <p>踏勘地址：山东大学各校区</p> <p>中心校区，2025 年 12 月 18 日 8 时 30 分—11 时 30 分，孙老师 18866068118</p> <p>洪家楼校区，2025 年 12 月 18 日 8 时 30 分—11 时 30 分，李老师 13869181598</p> <p>趵突泉校区，2025 年 12 月 18 日 14 时—17 时，杜老师 18366186576</p> <p>千佛山校区，2025 年 12 月 18 日 14 时—17 时，王老师 15206666234</p> <p>总联系人（应急联系人）谢老师 18396807799</p>						
30	<p>其他需补充的内容：</p> <p>（1）开标会议应当在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通过“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平台公开进行。支持网上远程投标报价，所有供应商须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登录“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在线签到（未按要求签到的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p> <p>（2）在评标结束前，供应商请保持在线登录状态。评标过程中，如果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供应商需要通过“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平台限时在线发送澄清；</p> <p>（3）评标期间，请各供应商保持通讯畅通，因通讯不畅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重要提示：供应商应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尽早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拒绝接受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p> <p>（4）“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硬件配置要求：</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88 1966 1401 2022"> <thead> <tr> <th data-bbox="288 1966 459 2022">内容</th> <th data-bbox="459 1966 722 2022">要求</th> <th data-bbox="722 1966 1401 2022">说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内容	要求	说明			
内容	要求	说明					

序号	内 容		
	推荐使用浏览器	IE10 和以上的版本浏览器;360 浏览器兼容模式; 搜狗浏览器兼容模式。	要求 IE10 以上内核版本。IE11 浏览器下载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u/cms/www/202001/ie11_setup.exe
	CA 数字证书	参加电子招投标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 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的签章、加密和解密等操作。	CA 办理及续期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zb/zlxz/11599.shtml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安装供应商投标工具软件, 并通过瞬息投标工具软件下载、安装山东 CA 证书驱动、山东 CA 签章软件。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cgw.sdu.edu.cn/zb/plugs/tbkhd/tbkhd.msi
	其它要求	网络畅通。安装了阅读和编辑文档所需的 Office Word\Excel 等办公软件。需要具有耳麦、摄像头等音视频输入输出设备。	

1、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说明

1. 采购人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项。

2. 采购代理机构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4项。

3. 合格供应商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6项。

4.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方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费用。

二、电子参考招标文件

5. 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组成

本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由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按本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要求发出的澄清、答疑和修改组成。

6. 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答疑

6.1 已依法获取了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认为电子参考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或不合理要求等需要澄清的问题，可要求对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进行澄清。要求澄清的供应商应于前附表第7项所述时间以前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全部提出，并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在前附表第8项所述时间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按前附表第8项规定的方式予以答复。潜在供应商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6.2 如果答疑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3天，且答疑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应相应延长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7. 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

7.1 采购代理机构对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有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以前附表第8项规定的方式予以发布。补充文件作为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2 如果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3天,且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应相应延长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7.3 潜在供应商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7.4 因潜在供应商未及时查看网站信息造成的潜在风险,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参考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三、电子投标文件编写

8.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就参考招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文。

8.2 除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电子投标文件组成

电子投标文件由四部分组成,包括证明文件、报价表、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9.1 证明文件

9.1.1 资格证明文件

- (1) 诚信廉政承诺书;
- (2) 营业执照扫描件;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电子公章)或;注: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注：若授权代理人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时间：2025年7月至今任意一个月）。

(5)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6)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7)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8)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见附件）。

(9) 供应商必须满足应急管理部《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从业条件》的要求，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上备案并提供备案截图，服务类型应须包含“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等相关内容；

(10) “信用中国”的信用截图。

注：（A）成立时间较短的单位，提供从成立至今所需要的资料；

（B）供应商：（a）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扫描件；（b）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扫描件；（c）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扫描件；（d）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扫描件；（e）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C）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的信用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参考公开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D) 资格证明文件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资料，资格审查以电子投标文件所附资格证明文件为准，资格审查（1）-（9）不合格的不进入评审阶段。

9.1.2 其它证明文件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9.2 报价表

- (1) 投标函（见附件）；
- (2) 开标一览表（见附件）；
- (3) 报价明细表（见附件-如果有）。

9.3 商务文件

- (1)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见附件）；
- (2) 业绩一览表（格式自拟-如果有）
- (3) 维保服务人员配置；（见附件）
- (4) 优惠条款：供应商提供的优惠条款必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供应商在澄清过程中追加的优惠条款一般不作为评标的考虑因素；
- (5) 信誉证书扫描件（如果有）；
- (6)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9.4 技术服务文件

- (1) 服务条款响应/偏离表（见附件）；
- (2) 维护保养服务方案；
- (3) 服务质量与安全管理保障措施；
- (4) 培训方案及演习方案；
- (5) 单个校区消防设施、设备自备件清单及报价（按包内各校区分别填写）；
- (6) 应急处理方案；
- (7) 遵守《山东大学党委保卫部消防维保工作质量监督管理规定（试行）》有关规定的承诺书；
- (8)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备注：1) 附件中无格式文档的，供应商可自定文档格式以制作本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内容。

2) 供应商应按照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规定的“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中“电子投标文件构成”规定的顺序统一编制目录装订成册，由于编制混乱导致电子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0. 投标报价

★10.1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10.2 报价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需人员费用、设备保养费用、设备维护费用、利润、税金、风险以及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服务条款和商务条款所列所有配置及相关服务、因购买服务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报价应包括达到采购人使用要求的全部费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采购条件，不得在中标后无故增加任何费用。

10.3 供应商限报一种方案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供应商对投标报价作出优惠的，其电子投标文件及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均应为优惠后的报价。供应商对报价若有说明或优惠应在报价明细表和开标一览表中注明，否则该说明或优惠不予认可。

10.4 投标报价（即合同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0.5 供应商应保证所报出的最终价格，在排除各种差异因素后，不超出自己的正常国内市场价格，并且保证价格不应高于对其他情况相似购买者的出价。

10.6 电子投标文件应对服务质量、响应时间、服务内容做出明确的承诺，以及达不到承诺的相关条款要求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11. 电子投标文件编写

11.1 供应商应当按照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当对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1.2 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就采购过程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

文。

11.3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本须知第 9 款要求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4 供应商须如实响应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服务指标。供应商不得复制、粘贴电子参考招标文件中技术服务及商务条款中的要求作为其电子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认定。

11.5 供应商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服务指标的详细说明，并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服务指标为不响应，★条款按无效投标处理，其他条款按负偏离进行处理。

11.6 为合理节约评标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供应商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电子投标文件的“服务条款响应/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中，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响应情况；供应商须对照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技术服务指标（或商务条款）与要求，逐条说明是否做出了响应。

12. 电子投标文件签署

电子参考招标文件中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带“盖电子公章”字样处应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或与公章同等法律效力的单位印鉴（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电子投标文件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的，由委托代理人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须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代表必须按格式规定签署电子投标文件，未按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效。

13. 电子签章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

14. 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

15. 投标保证金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项。投标函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采购人有权拒绝。

16.2 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电子投标文件提交

17.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间和地点

17.1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间、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

17.2 供应商代表必须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通过“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如因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日期的，则按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上传。

18. 电子投标文件不予接受的情况

“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不予接受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19. 电子投标文件修改与撤回

19.1 供应商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9.2 供应商对电子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需符合山东大学电子标的要求。

19.3 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投标报价。

五、开标与评标

20. 开标

20.1 本项目开标时间和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

20.2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主持开标会议。

(1) 供应商通过网络终端设备远程参加开标会议。登录“山东大学电子招标投标系统”，进入对应的参考招标项目，所有供应商须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进行在线签到；

(2) 截至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议；

(3)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4) 询问供应商代表对开标会议的程序是否有异议；

(5) 开标会议结束。

20.3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会议有异议的，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在“山东大学电子招标投标系统”中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20.4 注意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9 项。

21. 评标委员会

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 3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22. 评标原则

22.1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对电子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据电子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据电子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2.2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22.3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委对出具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2.4 保密性原则：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2.5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是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进行评审。

23.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根据电子投标文件满足电子参考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评审因素包括供应商所提供与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

24. 初步评审

24.1 电子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检查。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后依法对供应商进行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电子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符合性检查由评标委员会依据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规定，从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在评审活动开始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工作纪律。

24.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4.3 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对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格式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 2) 电子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3) 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服务期限不满足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

且不能被采购人接受；

4) 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未按规定填写；

5) 供应商提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电子投标文件，或者在一份电子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社保证明不符合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要求；

7) 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8) 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服务内容明显不符合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要求或未填写服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9) 供应商要求的付款方式、电子投标文件有效期等明显不符合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未填写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10) 不满足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规定的带★号实质性条款的；

11) 电子投标文件服务条款响应/偏离表中服务指标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12)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公布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

13) 未响应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4) 在初步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供应商的投标未能通过此项评审的；

15) 未在规定时间内在线签到（系统原因除外）；

16)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解密的或上传至“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损坏无法读取的；

1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4.4 对于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供应商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中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5 评标委员会将否决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不

能通过修正或撤销电子投标文件中的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4.6 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对超出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24.7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期间合理的时间内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8 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24.9 评标委员会通过上述评审，确定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供应商名单，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综合评审。

25. 综合评审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供应商总分相同、报价得分相同，按维护保养服务方案、服务质量与安全管理保障措施、培训方案及演习方案、消防设施及设备自备件保障、应急处理方案、服务人员配置、业绩得分高低进行排序。

26. 投标不一致时的修正和处理

电子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7. 电子投标文件的澄清

27.1 为有助于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供应商询问。供应商有义务对其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和说明，但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澄清和说明的内容构成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为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投标。

27.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采购人也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承诺给予采购人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28. 特殊情况下的评标方法

28.1 如出现串通投标以及供应商互相诋毁，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所有投标。

28.2 评标委员会发现电子参考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电子参考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电子参考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9. 废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本项目将予以废标：

1) 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不足三家的；

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成功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不足三家的；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

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6) 法律、法规及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况。

30. 串标

供应商出现串标或影响采购的违法行为时，采购人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采购人内控管理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索赔的权利，供应商应予以赔偿。

30.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供应商恶意串通投标：

- (1)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电子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 (3)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 (4)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5) 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30.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六、授予合同

31. 中标通知书

31.1 中标公告将在“山东大学采购网”发布。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32.2 电子参考招标文件、中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2.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七、相关费用

33. 本项目招标相关费用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1 项。

八、保密和披露

34. 保密和披露

供应商自领取电子参考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其他人外传。

九、解释权

35. 本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未做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十、其他

36. 需对“供应商须知”正文进行补充和修改的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分办法

本次参考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每位评委应对所有通过初步审查并实质上响应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以下称为有效供应商）进行逐项评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1	报价	15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价格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值/投标报价) x 报价权重 (15%) x100
2	服务条款响应性	16 分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服务条款响应性评审：服务质量要求中每出现 1 条服务规格指标未实质性响应或负偏离的，该项扣 2 分。
3	维护保养服务方案	20 分	根据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维护保养服务方案进行评审，从①维护保养服务标准；②日常维护保养作业方案；③定期维护保养作业方案；④消防设施维保作业方案；⑤维护保养服务巡查检查方案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内容完整全面、满足采购需求，得 20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4 分，每出现一处弱势或不足，扣 0.5 分。
3	服务质量与安全管理保障措施	8 分	根据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服务质量与安全管理保障措施进行评审，从①服务质量保障措施；②安全管理保障措施等方面进行评定，内容完整、保障措施健全，得 8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4 分，每出现一处弱势或不足，扣 0.5 分。
4	培训方案及演习方案	10 分	根据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培训方案及演习方案进行评审，从①培训整体计划及培训目标；②培训参与人员安排；③培训课程安排；④培训方式安排；⑤演习方案等方面进行评审，培训方案描述清晰、详细、培训计划安排符合维保服务要求，演习方案完善、有针对性，得 10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每出现一处弱势或不足，扣 0.5 分。
5	消防设施及	6 分	根据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单个校区消防设施、设备自备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设备自备件保障		件清单及价格进行评审，在满足电子招标文件基本要求的基础上，从①自备件种类与数量；②备件质量；③更换价格与备件储备等方面进行评定，满分 6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每出现一处弱势或不足，扣 0.5 分。
6	应急处理方案	12 分	根据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应急处理方案进行评审，从①维保服务期间巡检、故障处理的组织和联系机制；②消防设施可能遇到的突发故障分析；③针对突发故障提出的解决方案等方面进行评定，内容完整全面、符合采购需求、有针对性，得 12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4 分，每出现一处弱势或不足，扣 0.5 分。
7	服务人员配置	10 分	根据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人员配备进行评审，从①各专业维保服务人员配备齐全；②岗位职责分工明确；③有消防维保服务的经验；④提供相关证书（例如：注册消防工程师、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建（构）筑物消防员证书）等）等方面进行评定，内容完整全面、符合采购需求、有针对性，得 10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5 分，每出现一处弱势或不足，扣 0.5 分。
8	业绩	3 分	供应商近三年具有消防维保服务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案例得 1 分，此项最多得 3 分。 注：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满分		100 分	

注：1、评分计算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2、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3、近三年是指 2022 年 12 月 1 日至今。

4、合同以签订时间为准。

5、供应商总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供应商总分相同、报价得分相同，按维护保养服务方案、服务质量与安全管理保障措施、培训方案及演习方案、消防设施

及设备自备件保障、应急处理方案、服务人员配置、业绩方案得分高低进行排序。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一、项目说明

本项目为确保学生宿舍消防设施安全运行，对学生宿舍消防设施维修保养进行采购。投标单位必须针对本项目整体响应，不得对项目中内容分解后进行响应。维保时间为1年。合同履行期间，招标范围内学生宿舍如涉及消防设施改造，包括但不限于新增、变动消防设施点位、类型等，由此产生的维保服务工作量增加，不再追加费用，仍按照中标价执行。

二、服务要求

(一)项目范围：山东大学中心校区、趵突泉校区、千佛山校区、洪家楼校区4个校区45栋学生宿舍内的消防自动报警系统及校内其他与学生宿舍相关消防系统防设施、设备的检查、维护、检测、保养。此次消防维保项目共涉及4个校区45栋学生宿舍，具体情况如下：

A 包——中心校区、洪家楼校区：

中心校区：学生公寓1、2、3、4、7、8、9、10、11、12、13、14、15、16、17、18号楼，留园1、2号楼；信息楼。共计19栋楼宇（学生公寓18栋、公共楼宇1栋），其中2、15、16号学生公寓、信息楼为智慧消防设施（系统）。

洪家楼校区：学生公寓10、11、12、13、14、15号楼，其中15号学生公寓仅负责消防巡查工作（租用公寓），共计6栋楼宇。

同时包括：两校区部分建筑消防用水监测系统、信息传输装置等智慧消防设施（系统）。

B 包——趵突泉校区、千佛山校区：

趵突泉校区：学生公寓3、4、5、6、7、8、9、10、14、100、200、300、400号楼；美德楼。共计14栋楼宇（学生公寓13栋、公共楼宇1栋），其中美德楼为智慧消防设施（系统）。

千佛山校区：学生公寓1、3、4、5、6、7、8、9、10、11、12号楼，金苑宾馆（华特广场4号楼1-4层）。共12栋楼。

同时包括：两校区部分建筑消防用水监测系统、信息传输装置等智慧消防设

施（系统）。

(二)维保范围：

主要维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2. 消防水源给水设施；
3. 消火栓系统（含宿舍周边）；
4.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5. 气体灭火系统；
6. 防烟排烟系统；
7.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8. 防火分隔设施；
9.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10. 消防电源监控系统；
11. 防火门监控系统；
12. 各类灭火器材（含移动式灭火器材）；
13. 消防控制室及其他消防设施、设备；
14. 智慧消防系统软硬件的维护。

(三)主要维保清单（包括但不限于）

山东大学学生宿舍消防设施设备统计表（A包）

序号	校区	楼名	建筑 面积 (m ²)	自动报警设施 安装时间	自动报警控 制主机品牌 及型号	回 路	总点 位数	室内消 火栓	应急灯	安全出 口	疏散标 志灯	防火 卷帘门	屋顶 水箱	排烟 风机	灭火器	备注
1	中心校区	学生宿舍 1 号楼	7147	2022 年 8 月	海湾 5000H	2	334	26	34	16	58	0	0	0	52	
2	中心校区	学生宿舍 2 号楼	7147	2020 年	无线系统	0	310	24	34	14	55	0	0	0	48	
3	中心校区	学生宿舍 3 号楼	7147	2022 年 8 月	海湾 5000H	2	357	25	44	16	48	0	0	0	48	
4	中心校区	学生宿舍 4 号楼	7147	2022 年 8 月	海湾 5000H	2	238	25	42	26	44	0	0	0	38	
5	中心校区	学生宿舍 7 号楼	25772.27	2017 年 4 月	海湾 5000	11	1517	105	324	105	221	0	0	14	210	
6	中心校区	学生宿舍 8 号楼	26144.59	2016 年 3 月	海湾 5000	11	1502	96	289	105	221	0	1	10	192	
7	中心校区	学生宿舍 9 号楼	7196	2022 年 8 月	海湾 5000H	2	329	12	36	3	24	0	0	0	24	

8	中心校区	学生宿舍 10 号楼	7196	2022 年 8 月	海湾 5000H	2	334	12	36	3	24	0	0	0	24	
9	中心校区	学生宿舍 11 号楼	6265	2017 年 4 月	海湾 5000	2	245	24	42	2	11	0	0	0	48	
10	中心校区	学生宿舍 12 号楼	4337	2022 年 8 月	海湾 5000H	1	223	15	30	3	21	0	0	0	20	
11	中心校区	学生宿舍 13 号楼	6169	2024 年 8 月	海湾 5000H	2	238	12	54	4	38	0	0	0	60	
12	中心校区	学生宿舍 14 号楼	6169	2022 年 8 月	海湾 5000H	2	233	18	44	14	30	0	0	0	24	
13	中心校区	学生宿舍 15 号楼	350	2020 年	无线系统	0	350	24	35	20	56	0	0	0	48	
14	中心校区	学生宿舍 16 号楼	330	2020 年	无线系统	0	330	24	36	20	58	0	0	0	48	
15	中心校区	学生宿舍 17 号楼	60332	2015 年 5 月	松江 3208G	18	3178	226	照明合用	204	272	6	1	25	452	
16	中心校区	学生宿舍 18 号楼														
17	中心校区	留园 1 号楼	6750	2022 年 8 月 2014 年 10 月	海湾 5000/200	2	347	25	54	25	42	0	0	0	30	

18	中心校区	留园2号楼	5300	2022年8月	海湾5000H	2	358	24	54	4	38	0	0	0	48	
19	洪家楼校区	学生宿舍10号楼	3875	2022年2月	海湾5000H	1	194	8	24	2	12	0	0	0	16	
20	洪家楼校区	学生宿舍11号楼	5670	2021年8月	海湾5000	2	397	25	75	20	50	0	0	0	50	
21	洪家楼校区	学生宿舍12号楼	6500	2022年8月	海湾5000H	2	325	30	40	6	90	0	0	0	60	
22	洪家楼校区	学生宿舍13号楼	4329	2022年2月	海湾5000H	2	282	24	31	20	12	0	0	0	36	
23	洪家楼校区	学生宿舍14号楼	5632	2022年2月	海湾5000H	2	409	24	24	2	18	0	0	0	24	
24	洪家楼校区	学生宿舍15号楼						35	90	28	43	0	0	0	42	
两校区智慧消防系统			中心校区： 知新楼（A、B、C、D区）、图书馆、食堂、7号楼、8号楼、17号楼、18号楼、明德楼（A、B、C区）等楼宇的消火栓、喷淋末端、水箱液位、水池液位等消防用水监测设施，总计106点位；信息楼消防无线自动报警系统126点位。 洪家楼校区： 艺术楼、法学院、图书馆等3栋楼宇的消火栓、喷淋末端、水箱液位等消防用水监测设施，总计18点位。													

山东大学学生宿舍消防设施设备统计表（B包）

序号	校区	楼名	建筑面积(m ²)	自动报警设施安装时间	自动报警控制主机品牌及型号	回路	总点位数	室内消火栓	应急灯	安全出口	疏散标志灯	防火卷帘门	屋顶水箱	排烟风机	灭火器	备注
1	趵突泉校区	学生宿舍3号楼	7267	2022年8月	海湾	2	326	20	57	21	26		1		40	

2	趵突泉校区	学生宿舍4号楼	8074	2022年8月	海湾	2	338	28	32	14	17				56	
3	趵突泉校区	学生宿舍5号楼	6088	2022年8月	海湾	2	267	12	29	3	13				24	
4	趵突泉校区	学生宿舍6号楼	6088	2022年8月	海湾	2	267	24	44	2	44				48	
5	趵突泉校区	学生宿舍7号楼	2558.5	2021年	海湾	1	205	10	55	13	32				20	
6	趵突泉校区	学生宿舍8号楼	1679	2021年	海湾	1	92	4	21	4	23				12	
7	趵突泉校区	学生宿舍9号楼	1679	2021年	海湾	1	33	4	8	2	4				12	
8	趵突泉校区	学生宿舍10号楼	1560	2022年8月	海湾	1	120	12	21	1	13				24	
9	趵突泉校区	学生宿舍14号楼	3600	2024年8月	海湾	1	65	0	18	1	12				18	
10	趵突泉校区	100号院学生公寓	2900	2013年10月	海湾	2	320	18	35	2	45				36	
11	趵突泉校区	200号院学生公寓	2910	2013年10月	海湾	2	320	18	36	3	45				36	
12	趵突泉校区	300号院学生公寓	2900	2005年5月	海湾	1	152	12	31	5	33				24	
13	趵突泉校区	400号院学生公寓	2900	2005年5月	海湾	1	152	12	33	5	33				24	

14	千佛山校区	学生宿舍1号楼	1000	2025年8月	海湾	1	102	12	20	6	20				20	
15	千佛山校区	学生宿舍3号楼	4034	2020年6月	海湾	2	228	24	37	19	38				48	
16	千佛山校区	学生宿舍4号楼	4034	2020年6月	海湾	2	228	24	35	16	37				48	
17	千佛山校区	学生宿舍5号楼	8268	2022年6月	海湾	2	418	12	42	5	24				44	
18	千佛山校区	学生宿舍6号楼	1407	2020年6月	海湾	1	72	6	18	11	25				12	
19	千佛山校区	学生宿舍7号楼	4442	2020年6月	海湾	2	272	24	60	15	44				48	
20	千佛山校区	学生宿舍8号楼	4442	2020年6月	海湾	2	272	24	78	15	48				48	
21	千佛山校区	学生宿舍9号楼	5217	2020年6月	海湾	2	270	12	71	19	48				28	
22	千佛山校区	学生宿舍10号楼	11310	2022年6月	海湾	3	479	28	42	19	42				69	
23	千佛山校区	学生宿舍11号楼	7080	2022年6月	海湾	2	294	20	36	12	42		1		30	
24	千佛山校区	学生宿舍12号楼	6118	2022年6月	海湾	2	250	14	36	14	47				33	
25	千佛山校区	金苑宾馆(华特广场4号楼1-4层)	1636.08	2020年	海湾	1	96	8	20	10	16				13	

<p>两校区智慧消防系统</p>	<p>趵突泉校区：图书馆、教学 6 号楼、护理楼、综合楼、药学楼、教学 8 号楼、餐厅、药学院、大学生活动中心、新动物中心等 10 栋楼宇的消火栓、喷淋末端、水箱液位等消防用水监测设施，总计 62 点位；美德楼消防无线报警系统 26 点位。</p> <p>千佛山校区：主楼、图书馆、11 号公寓、12 号公寓、10 号公寓、9 号公寓、8 号公寓、7 号公寓等 8 栋楼宇的消火栓、水箱液位、水池液位等消防用水监测设施，总计 57 点位。</p>
------------------	---

(四) 服务技术标准

《社会消防技术服务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 129 号）

《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GB25201-2010

《气体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3—2007

《气体灭火设计规范》GB50370-2005

《气体灭火系统及部件》GB25972-2010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6-2019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50116-2013

《消防联动控制系统》GB16806-200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

《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技术规程》DB37/T4328-2021

《高等学校实验室消防安全管理规范》JY/T0616-2023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50084-2017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1-2017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

《消防设施通用规范》GB55036-2022

(五) 服务质量要求

1. 按照《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GB25201-2010)、《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技术规程》DB37/T4328-2021 以及现行最新的消防维保技术标准规定的内容、程序、周期等要求，派驻技术人员对服务建筑楼宇（含消防控制室）全部消防设施开展检查、维护保养、测试。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提供消防隐患排查、电气线路检测等技术服务。

2. A、B 2 个标段供应商必须分别**提供 2 名人员日常驻点服务**，24 小时响应校方报修电话。2 名人员均须具有中级及以上技能消防设施操作员（维修保养方向）职业资格证书。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执业资格，不得随意更换。

驻点人员在日常设备巡查或接到故障报修通知后，应立即开展修复工作，一般故障应在 1 小时内排除，特殊故障应在 24 小时内排除，确保设施、设备完好率 100%，整个系统正常使用。

3. 供应商应自备部分常见的易损坏、易发生故障的消防设施、设备，以备在日常检查、测试中及时更换发现的有故障、损坏建筑消防设施、设备，并提供设施、设备的承诺更换价格供学校选购。自备配件表格式如下，需在投标文件中体现。每个校区自备配件各类探测器不得少于 10 个，手动报警按钮不得少于 5 个，消火栓按钮不得少于 5 个，各类模块不得少于 5 个，消火栓阀门不得少于 2 个，室外消火栓不得少于 2 个，其他配件自定。（表格详见-附件九）

4. 供应商应定期组织专业人员配合学校开展消防技能培训工作。消防安全理论知识培训 1 年不少于 2 次；消防实操灭火及疏散逃生演练每年不少于 2 次；主动配合校方开展安全检查、办理消防部门相关业务；消防部门检查工作时，供应商须参加，认真听取消防部门的意见，对消防系统存在的问题按要求进行整改和完善，消防部门检查出的问题，若供应商未进行整改，一切后果由供应商全权负责。

5. 定期保养与日常保养相结合，每月形成维修检测保养报告及一份消防系统运行状况报告并上交存档，同时按照消防部门要求上报有关资料至相关消防救援机构。供应商应根据设备的特点和对校园消防安全及日常生活的影响程度，对消防系统维修保养工作实施内容要求分为：每周巡检、月/季度常规检查、年度全面检查、紧急故障维护四个层次。提供相关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

6. 合同期内应对所有消防设施进行一次全面检测，并出具有检测资质机构的检测报告。

7. 供应商出具承诺书，承诺遵守《山东大学党委保卫部消防维保工作质量监督管理规定（试行）》有关规定。（承诺书格式自拟）

8. 供应商中标后不得将消防系统维保分包或者转包给第三者。

（六）踏勘现场

1. 各供应商应根据自身情况，对本项目的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和审阅，以便

供应商获取有关编制报价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踏勘现场所需车辆及相关费用自理。

2. 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所获得的资料将被认为已了解了本项目的现场情况，掌握了解编制报价文件的有关条件。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 踏勘现场：供应商自行前往山东大学各校区勘察现场，并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踏勘现场能够帮助供应商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空间等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现场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踏勘现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中心校区，2025年12月18日8时30分—11时30分，孙老师 18866068118

洪家楼校区，2025年12月18日8时30分—11时30分，李老师 13869181598

趵突泉校区，2025年12月18日14时—17时，杜老师 18366186576

千佛山校区，2025年12月18日14时—17时，王老师 15206666234

总联系人（应急联系人）谢老师 18396807799

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及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要求	供应商响应
1	成交价	人民币	
2	服务期限	2026 年 1 月 16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3	付款方式	<p>合同签定后按季度付款，一般在每个季度后一个月内付款 25%。如根据《山东大学党委保卫部消防维保工作质量监督管理规定（试行）》有关规定，对维保中出现的问题应予以处罚时，则在季度服务费中扣除相应的款项后付款。</p>	

第五章 合同格式

一、签订合同

1.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

2. 中标人应按照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3. 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中标人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4. 双方签订《2026 年度山东大学学生宿舍及智慧消防系统维保项目合同》。

注：具体签订合同内容以采购人最终的合同为准。

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合同

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制定

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合同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甲方（委 托 单 位）： 山东大学

乙方（消防技术服务机构）：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山东省消防条例》，结合具体情况，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维护保养建筑名称：

A 包——中心校区、洪家楼校区

中心校区：学生公寓 1、2、3、4、7、8、9、10、11、12、13、14、15、16、17、18 号楼，留园 1、2 号楼；信息楼。共计 19 栋楼宇（学生公寓 18 栋、公共楼宇 1 栋），其中 2、15、16 号学生公寓、信息楼为智慧消防设施（系统）。

洪家楼校区：学生公寓 10、11、12、13、14、15 号楼，其中 15 号学生公寓仅负责消防巡查工作（租用公寓）。共计 6 栋楼宇。

同时包括：两校区部分建筑消防用水监测系统、信息传输装置等智慧消防设施（系统）

B 包——趵突泉校区、千佛山校区

趵突泉校区：学生公寓 3、4、5、6、7、8、9、10、14、100、200、300、400 号楼；美德楼。共计 14 栋楼宇（学生公寓 13 栋、公共楼宇 1 栋），其中美德楼为智慧消防设施（系统）。

千佛山校区：学生公寓 1、3、4、5、6、7、8、9、10、11、12 号楼，金苑

宾馆（华特广场4号楼1-4层）。共12栋楼。

同时包括：两校区部分建筑消防用水监测系统、信息传输装置等智慧消防设施（系统）

二、维护保养范围：主要维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2. 消防水源给水设施；3. 消火栓系统（含宿舍周边）；4.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5. 气体灭火系统；6. 防烟排烟系统；7.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8. 防火分隔设施；9.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10. 消防电源监控系统；11. 防火门监控系统；12. 各类灭火器材（含移动式灭火器材）；13. 消防控制室及其他消防设施、设备。14. 智慧消防系统软硬件的维护。

三、维护保养期限：2026年1月16日——2026年12月31日。维护保养期限届满前10日内，双方如愿意延长维护保养期，应重新签订合同。

四、甲方的权利、义务：

1. 遵守有关消防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明确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归口部门、管理人员及其工作职责，建立健全本建筑消防设施的有关文件；

2. 按规定配备消防值班和管理人员，落实值班和管理措施，消防值班人员和管理人员能掌握本建筑消防设施的使用、操作，按照有关规定对消防设施进行值班检查、巡查、检测等工作；

3. 及时维修建筑消防设施，承担维修建筑消防设施费用；不应擅自关停消防设施，因故障维修等原因需要暂时停用消防系统的，要有确保消防安全的有效措施；

4. 应指派人员，配合乙方做好维护保养的协调工作，向乙方提供所需水、电及维护的必备条件。

五、乙方的权利、义务：

1. 执行有关消防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和执业准则，遵守科学和职业道德规范，符合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从业条件，开展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活动；

2. 按照山东省《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技术规程》及相关消防技术标准的要求

求执业，明确项目负责人，指派不少于 2 名从业人员负责日常驻点实施维护保养工作，周末至少 1 名从业人员随时待命值班。日常检测出的常规问题应在 1 小时内赶赴现场解决，遇到现场无法解决的特殊问题应在立即在现场向各校区分管消防的同志报告情况，并上报解决方案，直到问题解决。如实填写维护保养记录。

3. 对易损件及损坏消防设备，及时向甲方提出建议，由甲方进行采购或委托乙方进行采购，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4. 协助甲方开展智慧消防管理系统相关的维护保养工作，严格遵守《山东大学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相关规定；

5. 维护保养服务结束后，乙方如实出具《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报告书》；

6. 严格履行乙方的投标文件要求及投标函中的服务承诺。

六、维护保养费用、付款方式及期限：

七、违约责任

1. 乙方不按规定履行维护保养职责、出具虚假维护保养报告的，甲方有权解除维护保养合同；

2. 在维护保养过程中乙方有严重不负责任的执业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乙方不按规定和本合同约定履行职责、义务，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乙方赔付金额不高于维护保养金额；

4. 甲方不按合同约定支付维护保养费用，乙方有权中断维护保养服务或解除维护保养合同，在中断期间或发出解除维护保养合同通知单后，发生问题乙方不承担责任。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由仲裁机关仲裁；

2. 向甲方住所地的法院起诉。

九、双方协商的其他事项：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送当地主管部门备

案一份。

甲方（章）：山东大学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银行：

账号：

第六章 附 件

附件一：投标函

投 标 函

山东大学：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招标编号为
SDJDGD20250394-G005/SDDX-SDLC-CKGK-2025008 的 2026 年度山东大学学生宿舍
及智慧消防系统维保项目的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按电子标的要求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2、如果我方的电子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电子参考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提供服务。
- 3、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利。
-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5、我方遵守贵机构有关参考招标的各项规定。
- 6、我方的电子投标文件自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120 日历天。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供应商单位全称（电子公章）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电子公章）：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
表人。

特此证明。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山东大学：

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我公司_____（职务或职称）_____（姓名）为我单位本次投标授权代理人，全权处理此次 2026 年度山东大学学生宿舍及智慧消防系统维保项目项目（招标编号：SDJGD20250394-G005/SDDX-SDLC-CKGK-2025008）参考招标活动的一切事宜。

特此授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扫描件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面扫描件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扫描件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反面扫描件

单位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授权代理人签章：_____

年 月 日

★注：授权代理人 2025 年 7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须附于本页之后。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SDJDGD20250394-G005/SDDX-SDLC-CKGK-2025008

供应商名称（加盖电子公章）：

单位：元

项目名称	供应商	国别或地区	服务年限(月)	报价(元)	服务承诺(主要描述限200字内,具体详细方案须在标书中体现)	备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四：报价明细表（如果有）

报价明细表
（格式自拟）

附件五：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招标编号：SDJDGD20250394-G005/SDDX-SDLC-CKGK-2025008

项目名称：2026 年度山东大学学生宿舍及智慧消防系统维保项目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要求	供应商响应
1	成交价		
2	服务期限		
3	付款方式		

注：供应商承诺此表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六：服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服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招标编号：SDJDGD20250394-G005/SDDX-SDLC-CKGK-2025008

项目名称：2026 年度山东大学学生宿舍及智慧消防系统维保项目

采购人要求（用户填写）				供应商响应（供应商填写）			
序号	名称	服务规格指标	数量	数量	服务规格指标	服务指标偏离情况	备注
1	服务质量要求	按照《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GB25201-2010)、《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技术规程》DB37/T4328-2021 以及现行最新的消防维保技术标准规定的内容、程序、周期等要求，派驻技术人员对服务建筑楼宇（含消防控制室）全部消防设施开展检查、维护保养、测试。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提供消防隐患排查、电气线路检测等技术服务。					

采购人要求（用户填写）				供应商响应（供应商填写）			
序号	名称	服务规格指标	数量	数量	服务规格指标	服务指标偏离情况	备注
2		A、B 2 个标段供应商必须分别提供 2 名人员日常驻点服务,24 小时响应校方报修电话。2 名人员均须具有中级及以上技能消防设施操作员（维修保养方向）职业资格证书。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执业资格,不得随意更换。驻点人员在日常设备巡查或接到故障报修通知后,应立即开展修复工作,一般故障应在 1 小时内排除,特殊故障应在 24 小时内排除,确保设施、设备完好率 100%,整个系统正常使用。					
3		供应商应自备部分常见的易损坏、易发生故障的消防设施、设备,以备在日常检查、测试中及时更换发现的有故障、损坏建筑消防设施、设备,并提供设施、设备的承诺更换价格供学校选购。自备配件表格式如下,需在投标文件中体现。每个校区自备配件各类探测器不得少于 10 个,手动报警按钮不得少于 5 个,消火栓按钮不得少于 5 个,各类模块不得少于 5 个,消火栓阀门不得少于 2 个,室外消火栓不得少于 2 个,其他配件自定					

采购人要求（用户填写）				供应商响应（供应商填写）			
序号	名称	服务规格指标	数量	数量	服务规格指标	服务指标偏离情况	备注
4		<p>供应商应定期组织专业人员配合学校开展消防技能培训工作。消防安全理论知识培训 1 年不少于 2 次；消防实操灭火及疏散逃生演练每年不少于 2 次；主动配合校方开展安全检查、办理消防部门相关业务；消防部门检查工作时，供应商须参加，认真听取消防部门的意见，对消防系统存在的问题按要求进行整改和完善，消防部门检查出的问题，若供应商未进行整改，一切后果由供应商全权负责。</p>					
5		<p>定期保养与日常保养相结合，每月形成维修检测保养报告及一份消防系统运行状况报告并上交存档，同时按照消防部门要求上报有关资料至相关消防救援机构。供应商应根据设备的特点和对校园消防安全及日常生活的影响程度，对消防系统维修保养工作实施内容要求分为：每周巡检、月/季度常规检查、年度全面检查、紧急故障维护四个层次。提供相关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p>					
6		<p>合同期内应对所有消防设施进行一次全面检测，并出具有检测资质机构的检测报告。</p>					

采购人要求（用户填写）				供应商响应（供应商填写）			
序号	名称	服务规格指标	数量	数量	服务规格指标	服务指标偏离情况	备注
7		供应商出具承诺书，承诺遵守《山东大学党委保卫部消防维保工作质量监督管理规定（试行）》有关规定(承诺书格式自拟)					
8		供应商中标后不得将消防系统维保分包或者转包给第三者					

注：供应商承诺此表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七：服务人员配置

服务人员配置

1、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务		职称	
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		
从事本行业服务年限			年		
服务项目情况					
采购人名称	服务内容		合同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备注
.....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八：业绩一览表（如果有）

业绩一览表

（格式自拟）

附件九：单个校区消防设施、设备自备件清单及价格表

单个校区消防设施、设备自备件清单					
序号	名称	型号	品牌/厂家	自备数量	承诺更换单价（元）
1	感烟探测器				
2	感温探测器				
3	手动报警按钮				
4	消火栓按钮				
5	声光报警器				
6	火灾显示盘				
7	消防广播				
8	消防电话分机				
9	消防电话主机				
10	消防广播功放				
11	消火栓头				
12	喷淋头				
13	末端试水阀门				
14	消防应急灯				
15	疏散标志灯				

注：按包内各校区分别填写。

附件十：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格式 1：供应商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需提交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 1、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扫描件需加盖本单位电子公章。
- 2、银行资信证明提供开户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资信证明的扫描件（若资信证明注明扫描件无效，需提交正本）。若提供的是扫描件，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中心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银行资信证明须供应商开户银行出具）
-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格式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 面声明

山东大学：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格式 3：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附 2025 年 7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供应商认为其不属于依法缴纳税收/社保的书面声明文件及证明材料；

(1) 2025 年 7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证明，例如税收完税证明、电子缴税付款凭证；

(2) 2025 年 7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例如社会保险基金专用票据、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用途为缴纳社会保障金的银行凭证；

(3) 供应商认为其不属于依法缴纳税收/社保的书面声明文件及证明材料。

格式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如履行合同的设备、场地、技术人员等）。

证明材料参考格式：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的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专业技术能力				
序号	技术人员姓名	职称/岗位证书/学历证书	身份证号	备注

注：供应商应在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的设备中填写本服务需应用的设备；在专业技术能力中填写履约服务人员的相关内容。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十：电子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